

安徽省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文件

皖中小促进〔2022〕9号

关于印发《上下联动做好全省“1+16+X”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重点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市级综合服务平台，国家和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

根据省经信厅相关文件部署和开展“助企纾困、服务有我”中小企业服务主题活动要求，为充分发挥全省“1+16+X”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作用，我中心与省经济和信息化厅企业发展服务处共同制定了《上下联动做好全省“1+16+X”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重点工作方案》，现予以印发。

请各市级综合服务平台、国家和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按照方案和今年全省服务体系重点工作指标要求，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全面完成年度各项工作任务。相关工作落实情况作为年度服务体系评价重要依据。

附件：1、上下联动做好全省“1+16+X”中小企业服务体系
建设重点工作方案

2、2022 年全省中小企业服务体系重点建设任务

安徽省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2022 年 5 月 19 日

抄送：各市经信局

附件 1:

上下联动做好全省“1+16+X”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的重点工作方案

根据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加强“皖企服务云”宣传推广应用提高服务覆盖面有关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 2022 年安徽省“一起益企”中小企业服务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关于开展 2022 年中小企业服务月活动的通知》等文件部署,为充分发挥全省“1+16+X”中小企业服务体系作用,统筹做好“助企纾困、服务有我”中小企业服务主题活动和全年各项企业服务工作任务,现制定《上下联动做好全省“1+16+X”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的重点工作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助企纾困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一改、两为、五做到”要求,推动“改作风、办实事、优环境”,以“助企纾困 服务有我”为主题,以高质量服务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发展为目标,通过横向协同、上下联动、示范引领,充分发挥全省“1+16+X”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骨干支撑作用,聚焦政策精准服务、线上诉求对接服务、企业发展转型服务,开展多渠道、多形式送服务进企业活动,提高政策惠达率、扩大服务覆盖面、增强企业获得感,促进中小企业平稳健康发展。

二、重点任务

（一）加强“皖企服务云”平台推广应用

1. **全面提高平台下载覆盖面。**在专精特新企业下载全覆盖基础上，实现全省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全覆盖；实现“皖企服务云”平台入驻机构服务企业下载全覆盖。

2. **全面提升平台服务覆盖面。**强化“皖企服务云”平台功能应用，全面开展企业需求线上提交、服务产品线上对接、服务效果线上评价、服务活动线上组织等线上服务，逐步建立全过程、“闭环式”企业服务诉求对接机制。引导企业使用“皖企服务云”平台政策服务功能，提高企业政策知晓率。

3. **全面深化拓展平台功能。**按照“上下协同、资源共享、互联互通”要求，持续深化“皖企服务云”平台和各市级综合服务网络平台功能，完成各市网络平台与省平台的**用户统一身份认证、惠企政策库和特色应用系统开发与接入**；加强与各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的互联互通，探索县（区）级综合服务网络平台建设模式，加快实现数据、用户、资源全省共建共享。

（二）高效实施企业服务专项活动

1. **开展志愿专家团公益服务活动。**进一步梳理、征集、完善全省中小企业志愿服务团，强化市级志愿工作站职能，集中征集企业服务需求，组织相关志愿专家提供公益服务。

2. **开展中小企业供需链对接活动。**组织产品、技术、项目、资金、专业人才等方面的供需发布和对接。组织有关行业物资集中采购对接，发挥集中采购优势，助力中小企业降

本增效。

3.开展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帮扶活动。组织提供技术创新、上市辅导、创新成果转化与应用、数字化智能化改造、知识产权应用、上云用云及工业设计等服务。发布专精特新企业专属服务包，组织服务包“云对接”活动。

4.开展数字转型创新赋能活动。持续举办数字转型赋能系列活动，帮助企业对接省内外数字化赋能资源。组织成果转化和技术对接活动。持续做好工业互联网赋能中小企业相关主题活动。

5.开展政策服务能力竞赛活动。启动 2022 年全省服务机构政策服务能力竞赛活动，提升机构政策服务能力，逐步培育一批懂政策、会服务、受欢迎的政策服务队伍，为中小企业提供标准化、精准化、平台化的政策咨询服务。

（三）加大机构服务能力建设力度

1.推动服务方式升级。探索运用大数据、工业互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5G、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整合线上线下服务资源，运用电子商务、远程服务、视频服务等服务形式，推动更多优质社会服务资源直达企业，为各类中小企业全生命周期提供多样化、精准化、便捷化服务。

2.推动服务能力升级。举办中小企业服务体系专项培训，提升服务机构在企业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服务、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培育服务，特色技术工艺、知识产权保护服务等方面的能力。引导服务机构完善服务人才培养机制，提升服务人才专业化能力和水平，打造高素质的服务人

才队伍。

3.推动服务质量升级。加强服务机构行为规范，进一步完善中小企业服务机构服务标准，引导服务机构开展贯标活动，增强质量意识，完善服务质量保障体系，建立服务质量承诺制度，提高服务质量和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三、有关要求

1.统筹系列服务内容。各市级综合服务平台、国家和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要围绕政策咨询、企业用工、上市融资、产业链、创业创新、数字化赋能、知识产权、管理诊断咨询、人才培养、质量品牌、法律服务等领域，广泛收集企业服务需求，统筹各类服务资源，主动开展对接服务。

2.统一相关工作标准。各市级综合服务平台、国家和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要按照相关服务标准、规范和今年全省服务体系9项重点工作指标要求（见附件2），全面完成年度服务体系工作任务。

3.统一工作时间进度。请市级综合服务平台、国家和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按照省里统一时间安排积极开展工作。其中：在中小企业服务月期间要集中开展“志愿服务”、“需求征集和对接”活动。积极参与5月-6月份举办的2022年全省政策服务能力竞赛活动。

附件 2:

2022 年全省中小企业服务体系重点建设任务

任务	国家示范平台	市级综合服务平台	省示范平台
“皖企服务云”推广	全年新增邀请 500 家企业入驻。	全年新增邀请 400 家企业入驻。	全年新增邀请 300 家企业入驻。
服务产品供给	在平台发布服务产品累计不少于 5 项。	在平台发布服务产品累计不少于 10 项。	在平台发布服务产品累计不少于 3 项。
服务企业数量	信息类、培训类平台每家年服务企业 1000 家以上，技术类、创业类、融资类平台每家年服务企业 500 家以上。其中利用“皖企服务云”平台对接服务需求和服务产品不少于 40%。	年服务企业不少于 500 家次。其中利用“皖企服务云”平台对接服务需求和服务产品不少于 200 家次（项次）。	年服务企业不少于 300 家次。其中利用“皖企服务云”平台对接服务需求和服务产品不少于 100 家次（项次）。
服务活动开展	年组织开展服务活动不少于 15 场次（其中公益性服务活动不少于 3 次），活动签到不少于 150 人次。	年组织开展服务活动不少于 20 场次（其中公益性服务活动不少于 5 次），活动签到不少于 200 人次。	年组织开展服务活动不少于 10 场次（其中公益性服务活动不少于 2 次），活动签到不少于 100 人次。
服务情况报送	每季度首月 15 日前在系统中报送上一季度运营情况；2023 年 1 月 15 日前上报 2022 年度运营情况。		
服务资源带动	带动入驻省平台的服务机构累计数量不少于 5 家。	带动入驻省平台的服务机构累计数量不少于 10 家。	带动入驻省平台的服务机构累计数量不少于 3 家。

任务	国家示范平台	市级综合服务平台	省示范平台
基础设施建设	强化自身互联网服务平台建设。链接“皖企服务云”平台政策库。	完成与省平台的统一身份认证、惠企政策库建设和特色服务应用开发和接入。	强化自身互联网服务平台建设。链接“皖企服务云”平台政策库。
服务规范化建设	按照相关服务标准和规范要求，完善至少 2 项服务产品内容和服务流程。	按照相关服务标准和规范要求，完善至少 3 项服务产品内容和服务流程。	按照相关服务标准和规范要求，完善至少 1 项服务产品内容和服务流程。
服务联动	支持、配合省、市综合服务平台开展服务需求征集、参加省平台组织的公益服务活动；推荐 2 名及以上符合条件的专家进入省志愿专家服务团并参加志愿服务活动。	年组织开展服务需求集中征集活动不少于 4 次；协助省平台组织开展公益服务活动；运营和完善市级志愿服务站，年集中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 4 次。	配合省、市综合服务平台开展服务需求征集、参加省平台组织的公益服务活动；推荐 1 名及以上符合条件的专家进入省志愿专家服务团并参加志愿服务活动。